

附件：

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指南

为加强对各地编制《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建设实施方案》的指导，提高编制水平，制定《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建设实施方案编制指南》（以下简称《指南》）。

一、总体要求

（一）按照通知确定的建设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编制实施方案。

（二）以构建循环经济产业体系和建设循环型社会为重点，提升城市（县）生态文明水平，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三）按照新型城镇化要求，结合城市（县）的区位条件和产业结构特点，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四）自方案编制年起，建设期限不少于3年且不超过5年。

二、实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建设地区基本情况

1、建设地区概况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1）区域概况：行政区划、地理位置、地理特点、气候条件等；（2）总体经济发展情况；（3）产业结构情况：一、二、三产业结构情况，支柱产业和重点产业情况；（4）产业布局情况：各

产业的空间布局情况，园区和产业集群；（5）社会发展情况：人口、科教文卫等情况；（6）发展定位与优势。

实施方案需明确示范建设地区的范围和边界。

2、建设地区资源环境基本情况

（1）资源情况。土地、水、能源、矿产、森林等主要资源的品种、储量、开采、消耗情况等；（2）环境情况。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质量以及各种废弃物的排放情况，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等；（3）资源承载能力和环境容量分析与评价；（4）节能减排“十二五”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等。

（二）开展建设工作的基础

1、根据本地区资源产出、资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废物排放的指标，对循环经济工作成效进行评价描述。

2、政策机制建设情况，制定和出台的发展循环经济、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等规章、管理办法以及执行情况。介绍有特色的循环经济模式或具有推广价值的典型做法。论述在建设循环经济示范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制约因素和不利条件。

3、规划方案落实情况。有关城市（县）结合自身编制的循环经济规划、实施方案、行动计划具体阐述相关工作进展，还应介绍本地开展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和再制造试点等方面的工作进展、进度安排、存在问题等。

4. 存在的问题。分析在循环经济发展过程中仍存在的问题、制约因素。

(三)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建设目标

指导思想：要体现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

基本原则：要针对方案的具体内容，明确方案的主要原则。

建设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根据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评价要求制定相关目标。目标数量和标准可以多于和高于国家的相关评价要求。

(四) 主要任务

根据通知中的主要任务要求，提出申报城市在循环经济发展方面的主攻方向和着力点，同时，要体现建设城市的亮点和特色，在必选指标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发展方向在备选指标库中选择不少于10个指标作为工作重点，所选择指标应当和建设目标和工作方向有紧密联系，各类指标均应有所涵盖，鼓励城市（县）结合自身特点在备选指标库外提出特色指标。

要结合示范建设目标，对城市（县）社会经济各领域拟开展的工作进行分解，并论述开展后对相关指标的贡献程度。应逐项分析本地区相应指标与拟建设标准之间的差距。从地区经济实力、资源保障能力、政府意愿和公众需求程度等角度出发，分析弥补现有差距，达到示范建设标准的时间和工作措施。并以表格化的方式对各项任务进行汇总，鼓励地方结合自身实际提出创新性措施。应结合

智慧城市的建设需求提出项目管理监控平台和数据统计平台等信息化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相应的工作任务。

具体评价内容的解释及数据统计方法将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上公布（暂无统计数据的评价指标可空缺，但应注明拟开展统计工作的计划安排）。

（五）重点支撑项目及建设安排

要结合通知中的主要建设任务确定重点支撑项目，并分析测算对提高相关指标的贡献程度，项目由地方和企业自主实施。方案中应将重点项目与投资方案的内容进行汇总，具体项目要明确：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技术路线，建设条件完备程度；项目投资、资金筹措方案；项目预期效果及对完成建设工作目标的支撑作用等。

（六）管理保障措施

为保障示范建设方案顺利实施而专门制定的管理制度和政策，建立的工作机制，出台地方法规、政府规章、经济鼓励政策、监督制度以及鼓励公众参与的方法等。

（七）示范建设后的进一步提升措施

通过“示范城市（县）”验收后，地方政府在保持、巩固和提高已取得成绩、进一步完善工作以及提升城市（县）的循环经济发展水平等方面拟继续开展的工作计划。

附表一：必选指标

项 目	指 标
综合性指标	1、资源产出率（元/吨）
	2、能源产出率（元/吨）
	3、水资源产出率（元/吨）
	4、建设用地产出率（元/平方千米）
单项评价指标	5、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6、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7、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8、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再生水利用率（%）
	9、主要再生资源回收率（%）
	10、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附表二：自选指标库

类型	项目	指标或水平	备注
减量化	1、清洁生产	(1) 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率(%)	
	2、节水情况	(2)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吨/元)	
		(3)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3、节地情况	(4) 工业园区平均建筑密度	
再利用和资源化	4、农业废弃物利用	(5) 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6) 废农膜回收利用率(%)	县域
	5、能源开采综合利用	(7) 矿井水利用率(%)	
		(8) 煤矸石综合利用率(%)	
	6、矿产资源开采与综合利用	(9) 绿色矿山比例(%)	
		(10)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	
		(11) 矿产资源回采率(%)	
7、建筑垃圾利用	(12) 建筑垃圾回收利用率(%)		
基础设施	8、道路及城市绿地	(13) 人均道路面积(平方米/人)	市域
		(14) 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人)	市域
	9、排水及污水处理回用系统	(15) 新城区雨污分流, 老城区有雨污分流改造计划	市域
		(16) 市(县)域建制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比例(%)	
		(17) 推行生活污水处理及再利用的行政村比例(%)	
		(18) 污泥资源化处置比例(%)	市域
	10、再生资源及生活垃圾收集	(19) 城区再生资源规范回收比例(%)	市域
		(20) 市(县)域范围建制镇垃圾收集处理比例(%)	
		(21) 城区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的小区比例(%)	市域
		(22) 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的行政村比例(%)	县域
	11、餐厨废弃物资源化	(23) 餐饮企业废弃物集中回收率(%)	
	12、绿色建筑	(24)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绿色消费	13、绿色产品推广	(25) 绿色照明产品推广量(个)	
		(26) 城镇新型墙体材料的建筑应用比例(%)	
	14、可再生能源	(27)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28) 农村沼气普及率(%)	县域
	15、一次性用品消费	(29) 星级宾馆减少一次性用品消费推行程度	市域
16、限塑	(30) 大型商超包装物限塑比率(%)		

	17、绿色出行	(31) 绿色出行(公交、地铁、步行、自行车)比例(%)	市域
		(32) 公共交通工具中新能源汽车比例(%)	
	18、绿色采购	(33) 政府节能环保、再生利用产品采购率(%)	
保障 条件	19、宣传	(34) 制作播放循环经济公益片, 宣传材料	
	20、教育	(35) 中小学课外教育中有明确的循环经济内容	

注 1: 对评价内容中的定性评价项目, 可表述为“有”、“无”等, 并用举例等方式进行论述。